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赖春临女士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召开，采取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3. 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7 名，出席 7 名。
4.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赖春临女士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体战略目标和 2020 年实际经营情况，为满足流动资金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每笔授信额度根据与银行的协商情况确定。为便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进行顺利，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赖春临女士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以内。

2. 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手机游戏授权区域内独家发行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资子公司 Century Network (HongKong) Limited（以下简称“盛天香港”）拟与南京从玉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从玉”）签订《游戏独家发行协议》，南京从玉拟将手机游戏《代号 S》在授权区域内发行、营销和分销的权利独家授予盛天香港。

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关联董事赖春临已回

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手机游戏授权区域内独家发行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